



5

您应该了解的 5 件事情

Diane B. Allen 同工同酬法案

- 1 2018 年，州长 Phil Murphy 签署了《Diane B. Allen 同工同酬法案》，终止薪酬歧视行为，这些歧视通常基于种族、性别、原有国籍、性取向、性别认同或表达、年龄、残疾状态以及 New Jersey 州其他受保护特征；该法案对现在根据 New Jersey 州《反歧视法》规定而执行的同工同酬保护进行了扩展。
- 2 雇主对从事“大致类似工作”的雇员提供薪酬时，《同工同酬法案》通常禁止受保护阶层的任何雇员所获薪资低于非保护阶层的雇员。工作是否大致类似需要对工作所需技能、努力程度和所承担责任进行综合衡量。
- 3 《同工同酬法案》涵盖所有形式的补偿，包括薪金、奖金、医疗福利以及退休金计划的缴纳金额。需要对雇主所有业务或设施的时薪进行比较。另外，雇主不能为了遵守《同工同酬法案》而降低任何雇员的补偿金额。
- 4 每一次支付不同薪资的行为，都是一次独立的《同工同酬法案》违规行为（即，从事大致类似工作时，每一次收到较低的时薪薪资）。向民权司提交投诉时，如果提交时间发生在最近一次歧视性薪资支付后 180 天内，该投诉会被及时考虑；而法律诉讼提交时间必须在最近一次歧视性薪资支付后两年内。
- 5 如果您向同事索取或讨论薪资信息，或者向任何同事、律师或政府机构披露类似信息，《同工同酬法案》禁止雇主对您进行报复。雇主也不能因为您行使或试图行使《反歧视法》规定的其他任何权利而施加报复。

如需了解更多信息或提交投诉，请访问 NJCivilRights.gov 或致电 973-648-2700



NJ Office of the Attorney General

NJCivilRights.gov

DIVISION ON

CIVIL RIGHTS